宜君县人民政府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市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711号）规定、《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暨政府网站监管年度报表工作部署会议精神及《铜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与政府网站年度报表的通知》，现公布宜君县人民政府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内容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宜君县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健全信息公开相关制度，以服务社会公众为宗旨，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年，宜君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发布各类信息 14349条，浏览总量7419543余次，“宜君发布”政务微信发布1141条，订阅数26381位，政务微博发布1821条，关注量3497位，今日头条发布806条，关注量893位。

1.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加大政务透明度。不断加大“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政务五公开工作。主动公开领导之窗29条、政府文件108条、政府采购124条、重大项目建设44条、财政信息22条、人事信息24条、教育信息1853条、统计信息13条、公共资源配置44条、社会公益事业建设338条、规划计划36条、三大攻坚战76条、政府工作报告1条、建议提案20条 、食品监督抽查24条、环境违法曝光台25条 、监督检查34条 、应急管理113条 、公示公告439条，共计3368条。

2.拓宽政务公开渠道，增强公众参与度。2019年，共召开县政府常务会议14次，每期邀请3名公众代表列席会议；共收到咨询投诉信箱群众来信32件，办结32件，办结率100%；开展征集调查8期、在线访谈3期、举办“邀请公民代表进政府”活动1期、“大学生到政府机关见习” 活动1期；解读各类政策文件61条。

　　3.建立信用信息公开制度，加快“信用宜君”建设步伐。2019年，我县不断完善政府、社会共同参与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构建促进市场主体依法诚信经营，维护市场正常秩序，营造诚信社会环境。各部门全年累计公示行政许可信息27条、行政处罚信息26条、“双随机”信息17条、其他信用信息8条，共计78条。

　　4.加强政务服务平台建设，逐步解决“最后一公里”问题。“陕西政务服务网（铜川-宜君）”2019年建成，与省市政务服务平台实现融合对接。自建成试运行以来，共受理政务事项1001件（其中网上申报的509件、窗口申报的492件），办结979件（其中网上申报办结的489件、窗口办结的490件），初步实现了“一网通办”。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规范完善依申请公开的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环节，2019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件2件，回复2件，办结率100%。全年信息公开无行政复议情形，无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法规制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了《宜君县政府门户网站管理办法》(试行）《宜君县政府网站集约化管理暂行办法》、政府网站工作职责及机制、工作考核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县政府网站安全保密管理制度、县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及县政府网站帐号密码管理制度。落实专人承担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任务，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确保公开的范围、形式、时限、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

（四）平台建设

2019年，通过宜君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宜君发布”政务微信、政务微博、今日头条公开各类信息。县政府门户网站在中省市主管部门常态化检测、专项内容检测中均为合格。接通全县涉及政务服务事项单位的政务服务平台，实现了服务群众“零距离”，全县政务服务全覆盖。３月，按照市政府网站集约化管理要求，将我县网站服务器迁移至市政务信息化服务中心机房，实行集约化管理。8月，宜君县政府便民服务管理中心永久下线，经整合，各政府部门均不再开设网站。

（五）监督保障

成立了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任组长的宜君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2017年起，将宜君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建设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对各乡镇、部门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共性指标进行考核，共占比4%。通过《政务督查通报》定期对各乡镇、部门的信息报送及政务公开情况进行通报，督促各单位查缺补漏，为政务公开工作高效开展提供保障。

（六）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

全年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人大代表建议7件、政协提案13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新制作数量 | 本年新公开数量 | 对外公开总数量 |
| 规章 | 0 | 0 | 0 |
| 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104 | 增315 | 4251 |
|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8 | 0 | 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235 | 减22 | 15 |
| 行政强制 | 23 | 0 | 0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37 | 增28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
| 信息内容 | 采购项目数量 | 采购总金额 |
| 政府集中釆购 | 42 | 2795.685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 企业 | 科研 机构 | 社会 公益 组织 | 法律 服务 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2 | 0 | 0 | 0 | 0 | 0 | 2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2 | 0 | 0 | 0 | 0 | 0 | 2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2 | 0 | 0 | 0 | 0 | 0 | 2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 计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是信息公开及时性和全面性有待改进；二是信息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不够；三是信息公开业务水平有待提高。

2020年，我们将从以下两个方面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一是及时、准确、全面公开公众普遍关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从“要我公开”逐步转变为“我要公开”。二是拓展公开渠道，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努力使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服务于县域经济社会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电子版可通过宜君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意见，请与宜君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通信地址：宜君县宜阳中街8号，邮政编码：727299，联系电话：0919-5286229，电子邮箱：yijunxxzx@126.com。

宜君县人民政府

2020年2月19日